

2026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为行政职能部门，下设玛纳斯县生态环境保护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主要职责是实施环境监督管理和环境监测分析管理，组织协调和监督污染防治工作，负责全县化学品环境管理工作，制定并实施玛纳斯县污染总量控制和污染减排工作，组织实施排污申报登记和排污许可证，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等国家制定的各项环境管理制度，指导协调监督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及全县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组织实施，负责全县环境监测、统计、信息发布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

二、 机构设置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6.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6.9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56.9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4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7.84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66.93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39.2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9.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7.7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7.70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723.82	支出总计	723.82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4	41.04	41.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4	41.04	41.0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0	0.60	0.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6	26.96	26.9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8	13.48	13.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2	22.92	22.9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2	22.92	22.9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21	9.21	9.2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6.8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4	6.74	6.74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7	0.17	0.1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7.84	270.91	270.91							339.23	27.70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61.89	161.89	161.89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61.89	161.89	161.89								
211	03		污染防治	366.93									339.23	27.70
211	03	01	大气	26.00										26.00
211	03	02	水体	334.86									333.16	1.70
21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06									6.06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11	11		污染减排	73.02	73.02	73.02								
211	11	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73.02	73.02	73.02								
21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6.00	36.00	36.00								
211	99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6.00	36.00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2	22.02	22.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2	22.02	22.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02	22.02	22.02								
			总计	723.82	356.90	356.90							339.23	27.70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4	41.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4	41.0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0	0.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6	26.9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8	13.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2	22.9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2	22.9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21	9.2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4	6.74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7	0.1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7.84	234.91	402.93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61.89	161.89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61.89	161.89	
211	03		污染防治	366.93		366.93
211	03	01	大气	26.00		26.00
211	03	02	水体	334.86		334.86
21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06		6.06
211	11		污染减排	73.02	73.02	
211	11	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73.02	73.02	
21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6.00		36.00
211	99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6.00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2	22.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2	22.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02	22.02	
			总计	723.82	320.90	402.9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56.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56.9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4	41.0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2	22.9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0.91	270.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2	22.0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56.90	支出总计	356.90	356.9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4	41.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4	41.0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0	0.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6	26.9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8	13.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2	22.9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2	22.9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21	9.2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4	6.74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7	0.1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0.91	234.91	36.00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61.89	161.89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61.89	161.89	
211	11		污染减排	73.02	73.02	
211	11	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73.02	73.02	
21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6.00		36.00
211	99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6.00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2	22.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2	22.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02	22.02	
			总计	356.90	320.90	36.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7.87	287.87	
301	01	基本工资	70.40	70.40	
301	02	津贴补贴	46.22	46.22	
301	03	奖金	36.85	36.85	
301	07	绩效工资	17.30	17.3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96	26.9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3.48	13.4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01	16.0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74	6.7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6	0.8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02	22.0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02	31.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0		32.00
302	01	办公费	4.35		4.35
302	02	印刷费	0.30		0.30
302	05	水费	0.33		0.33
302	06	电费	1.62		1.62
302	07	邮电费	1.50		1.50
302	08	取暖费	3.39		3.39
302	11	差旅费	5.70		5.70
302	13	维修（护）费	0.75		0.75
302	16	培训费	0.52		0.52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24		0.24
302	28	工会经费	3.37		3.3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		3.36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75		0.75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		5.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	1.03	
303	02	退休费	0.60	0.60	
303	09	奖励金	0.43	0.43	
		总计	320.90	288.90	32.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36.00		3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00		36.00									
21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6.00		36.00									
211	99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生态环境监管检测执法项目	36.00		36.00									
			总计		36.00		36.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0.24	0.24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3.36	3.36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	3.36		
总计	3.60	3.60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9.00	29.00		
生态环境监管检测执法项目	29.00	29.00		
总计	29.00	29.00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366.93	339.23			339.23	27.70			27.70
昌吉州生态环境质量农村千吨万人饮水委托监测项目 (玛纳斯县 5 万)	2.00	2.00			2.00				
昌吉州县(市)污染防治执法监测、应急监测项目(玛 纳斯县 15 万)	6.06	6.06			6.06				
昌吉州玛纳斯县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	331.16	331.16			331.16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站运维项目	26.00					26.00			26.00
玛纳斯县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前期费)	1.70					1.70			1.70
总计	366.93	339.23			339.23	27.70			27.70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23.8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部门收入预算 723.8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56.90 万元，占 49.31%，比上年预算增加 4.76 万元，增长 1.35%，主要原因是基本医疗、公务员补助医疗缴费比例较上一年度增加，预算安排数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339.23 万元，占 46.87%，比上年预算减少 722.37 万元，下降 68.0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已全部支付完毕，今年安排的水污染防治资金因项目还未完工，资金未支付完毕，因此资金结转至 2026 年继续使用。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7.70 万元，占 3.83%，比上年预算增加 7.70 万元，增长 38.5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已全部支付完毕，今年安排的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因项目还未完工，资金未支付完毕，因此资金结转至 2026 年继续使用。

三、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723.8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20.90 万元，占 44.33%，比上年预算增加 6.76 万元，增长 2.15%，主要原因是基本医疗、公务员补助医疗缴费比例较上一年度增加，预算安排数增加。

项目支出 402.93 万元，占 55.67%，比上年预算减少 716.67 万元，下降 64.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预算里包含的结转结余资金比上一年度少，同时本年度项目安排力度较去年减少，预算安排数减少。

四、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6.9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6.9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及工伤失业保险等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2.9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补助医疗缴费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270.9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绩效、奖金及日常办公费、公务用车等

机关运行费用及环保业务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2.0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费用支出。

五、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56.9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20.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76 万元，增长 2.15%，主要原因是基本医疗、公务员补助医疗缴费比例较上一年度增加，预算安排数增加。

项目支出 3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0 万元，下降 5.26%，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预算安排资金执行率较低，因此今年财政局在上一年度基础上压减 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1.04 万元，占 11.5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2.92 万元，占 6.42%。
3. 节能环保支出（类）270.91 万元，占 75.91%。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2.02 万元，占 6.1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0 万元，增长 20.00%，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退休人员信息维护不全，导致少一名退休人员采暖费，今年信息已完善，预算安排数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6.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6 万元，下降 2.7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所需经费减少，预算安排数对应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3.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8 万元，下降 2.7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所需经费减少，预算安排数对应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5 万元，增长 1.66%，主要原因是基本医疗缴费比例较上一年度增加，预算安排数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 万元，增长 41.67%，主要原因是基本医疗缴费比例较上一年度增加，预算安排数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87 万元，增长 674.71%，主要原因是公务员补助医疗缴费比例较上一年度增加，预算安排数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30.77%，主要原因是大额互助医疗缴费比例较上一年度增加，预算安排数增加。

8.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61.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56 万元，下降 6.66%，主要原因是行政编制人员调出，预算安排数减少。

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2026 年预算数为 73.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98 万元，增长 19.63%，主要原因是事业编制人员调入，预算安排数增加。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3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0万元，下降5.26%，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预算安排资金执行率较低，因此今年财政局在上一年度基础上压减2万元。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22.0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69万元，下降3.0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所需经费减少，预算安排数对应减少。

六、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20.9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88.9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32.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生态环境监管检测执法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办公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25年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4〕58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新党发〔2022〕14号）、《自治区

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美丽新疆建设的实施意见》（2025年2月9日）文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2024—2025年行动方案》（新党办发〔2024〕1号）和《昌吉州“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2024—2025年行动方案》（昌州党办发〔2024〕5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25年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新政办发〔2024〕58号）、《昌吉州“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2024—2025年行动方案》（昌州党办发〔2024〕5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关于印发〈2025年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新环办监测〔2025〕31号文件等计划开展本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36.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38家简化管理排污许可执行报告质量进行核查，每家成本500元，合计1.9万元；生态环境执法信访举报及突发环境违法行为委托监测（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开展认证项目以外的废气、噪声、废水、土壤等监测任务）工作费用5万元；委托第三方执法评估，重点针对涉及建设项目违法案件的评估费、“未批先建”违法案件的评估费及其他事项评估，工作费用1.9万元；开展4轮次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减排效果评估，每轮次费用1.5万元，合计6万元；开展5轮次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和“一企一策”工作，每轮次费用1.5万元，合计7.5万元；帮扶指导20家涉VOC企业，每家费用2250元，合计4.5万元；实验室耗材采购、仪器设备检定及日常运转成本9.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10日。

八、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3.6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4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0.15 万元，下降 4.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合理安排公务用车使用，维持只减不增原则；公务接待费减少 0.14 万元，下降 36.84%，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合理安排各项接待活动，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维持只减不增原则。

十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29.00 万元，其中：

1. 生态环境监管检测执法项目委托业务费 29.00 万元，主要用于：对 38 家简化管理排污许可执行报告质量进行核查；生态环境执法信访举报及突发环境违法行为委托监测（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开展认证项目以外的废气、噪声、废水、土壤等监测任务）；委托第三方执法评估，重点针对涉及建设项目违法

案件的评估费、“未批先建”违法案件的评估费及其他事项评估；开展4轮次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减排效果评估；开展5轮次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和“一企一策”工作；帮扶指导20家涉VOC企业；实验室耗材采购、仪器设备检定及日常运转。

十二、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2026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2026年上年结转结余366.93万元，包括：财政拨款339.23万元，非财政拨款27.70万元，其中：

1. 昌吉州玛纳斯县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结转331.16万元，主要用于：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数量2个、建设隔离防护栏网13092米、设置界标36个、设置界桩11个、设置宣传牌11个、设置交通警示牌11个、建设视频监控系统4个、生态修复面积102414.2平方米，并支付项目尾款。

2. 昌吉州生态环境质量农村千吨万人饮水委托监测项目（玛纳斯县5万）结转2.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农村饮用水水质委托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并支付项目尾款。

3. 昌吉州县（市）污染防治执法监测、应急监测项目（玛纳斯县15万）结转6.06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污染防治监测、应急监测等，采购应急物资，并开展应急演练，并支付项目尾款。

4.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站运维项目结转26.00万元，主要用于：玛纳斯县塔西河工业园区、文旅小镇空气自动站2个站点开展标准化运维服务工作，对站点设备开展日常维护、巡检、故障维修、年度检修、配件耗材购买等工作，确保空气自动站各项监测仪器正常稳定运行并与玛纳斯县空气质量平台联网正常，并支付项目尾款。

5. 玛纳斯县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前期费）结转 1.7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前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1 份、造价咨询服务 1 次、勘察测量 1 次，并支付项目尾款。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2.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95 万元，增长 3.06%，主要原因是编制本年度预算时根据前几年实际支出情况重新核定并按照在编人数安排预算，预算安排数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政府采购预算 9.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16 万元。

2026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9.51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9.51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70.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56.41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价值 13.98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7.6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80.13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723.82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6.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部门联系人		帕提曼	联系电话	15502937323	
年度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污染防治攻坚战，为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奠定良好的生态环境基础。一是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大于等于 88%，确保空气质量总体持续向好，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蓝天幸福感；二是环境信访投诉处理率大于等于 95%，确保群众诉求“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切实维护群众环境效益；三是环境监测任务完成率大于等于 98%，确保监测数据客观准确、为环境管理和决策提供可靠支撑；四是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大于等于 95%，有效保障人居环境安全和群众健康；五是重点排放单位配额清缴实际履约量占应履约量比率达到 100%，督促重点排放单位履约，维护碳市场秩序，推动碳减排目标实现；六是完成第二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 3 项，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不反弹，建立健全长效机制，顺利通过验收销号。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339.23	
			本级安排	356.89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27.70	
		合计：		723.8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88%	《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度工作计划》	20
	质量指标	环境信访投诉处理率	>=95%	《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度工作计划》	15
	质量指标	环境监测任务完成率	>=98%	《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度工作计划》	15
	质量指标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95%	《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度工作计划》	15
	质量指标	重点排放单位配额清缴实际履约量占应履约量比率	=100%	《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 年度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完成第二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数量	=3 项	《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2026年度工作计划》	10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监管检测执法项目				项目负责人	梁苏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6.00	其中：财政拨款	3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根据《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美丽新疆建设的实施意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 2024—2025 年行动方案》等文件要求，项目计划开展简化管理排污许可执行报告质量核查企业 38 家，开展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监测 8 次，开展执法案件评估 1 次，帮扶指导重污染企业 72 家，开展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减排效果评估 4 轮次，开展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和“一企一策”工作 5 轮次，帮扶指导涉 VOC 企业 20 家，出具监测报告 8 份。通过项目的实施，通过项目的实施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下降，我县重大环境事件及时发现率达到 100%，全年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 80%以上，进而提高了居民生活幸福感。</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监测次数	>=8 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简化管理排污许可执行报告质量核查企业数	>=38 家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执法案件评估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帮扶指导重污染企业数	>=72 家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减排效果评估轮次	>=4 轮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和“一企一策”工作轮次	>=5 轮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帮扶指导涉 VOC 企业数	>=20 家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出具监测报告数量	>=8 份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简化管理排污许可执行报告质量合格率	>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投诉案件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监测报告完成时间	2026 年 8 月 28	计划标准	/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日前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监测成本	≤5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执法案件评估成本	< =1.9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减排 效果评估成本	< =1.50 万元/ 轮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简化管理排污许可执行报 告质量核查平均成本	< =500 元/家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 和“一企一策”工作成本	< =1.50 万元/ 轮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其他运转成本	< =9.2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涉 VOC 企业帮扶指导成本	< =2250 元/家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重大环境事件及时发现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生态 效益 指标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率	> =8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6年2月14日